

# 從「文化資本」 與「社會資本」

洪佳慧

Chia-Hui HUNG

高雄市立新莊高中音樂教師

## 探究音樂班「貴族化」現象之成因

### An Analysis of "the Nobility" in Music-Talented Education from the Views of Cultural Capital and Social Capital

#### 壹、前言

自從民國二十一年中小學課程標準頒定，將音樂納入學校必修課程後，一般而言，無論其家長的社經背景為何，所有學生都能享有相同的音樂受教機會；惟在音樂人才培育方面，由於音樂資優班的設置，<sup>1</sup>形成較為不同的社會階層。<sup>2</sup>「學習音樂」在一般傳統的觀念中，往往因樂器的價格與學費所費不貲，一向與「上層階級」畫上等號，而就讀音樂班的學生更被社會大眾普遍視為「大多是有錢人家的小孩」，筆者在大高雄地區所做隨機抽樣電話訪問統計中，有84%的人認同這樣的價值觀。<sup>3</sup>若仔細深究可以發現，一般人對於音樂班的「貴族化」觀念其實並非空穴來風：許多調查研究顯示，音樂班學生的家庭社經地位皆以中產階級以上為主（楊韻玲，1992；李翠玲，2000；徐秀娟，2000；李苑諭，2003；蘇劍心，2003）。然則過去的研究多單以學生父母的教育程度作為分級的依據，職業類別則為參考資料，未能將二者合併計算，在家庭社經地位的分級方面較無法提供精準數據；且多僅為數據現象之呈現，未能進一步對於形成原因作深入的探究。

本文將以文獻分析法為主，主要透過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圖書館光碟機資料庫系統的「教育資料中心光碟」（Educational Resources Information

Center，簡稱ERIC）、國家圖書館的「中華民國期刊論文索引」、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圖書館的「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中外期刊、書籍等方式資料蒐集，針對音樂資優教育在社會階層、家庭社經地位等面向的相關文獻，進行整理、分析與歸納。此外，參照林生傳（2000）修改自學者何林希（August B. Hollingshead）所設計的「兩因素社會地位指數」（Two Factor Index of Social Position），再加上學生補充之部分新興職業類別，<sup>4</sup>以南區（台南、高雄以及屏東地區）五所高中音樂班一年級以及二年級學生作為研究對象，進行問卷調查統計；並針對音樂班組長、導師以及低社經地位學生各二位進行深度訪談；再從社會學角度，以「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探究音樂班「貴族化」現象之成因，並提出相關建議供未來音樂教育研究之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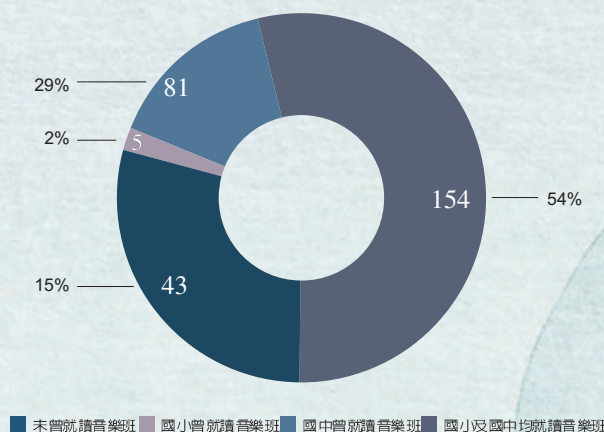
#### 貳、音樂班之「貴族化」現象

早年對於音樂技能的認定要求較無公定標準，且由於公費師範教育的實施，使得低社經地位學生有機會進入師範體制，成為優秀的音樂專業人才，形成「社會流動」（social mobility），<sup>5</sup>提昇原有社會階層。然而自從政府在民國六十年廢除「藝術科目資賦優異學生申請出國進修辦法」後，為了使音



樂資優人才不致外流，便於民國六十二年開始設立音樂班，將音樂資優教育年齡層設定從小學三年級開始培育。此後，音樂班的入學方式逐漸形成專業的制度與規範，然而卻也降低低社經地位學生躋身成為中產階級的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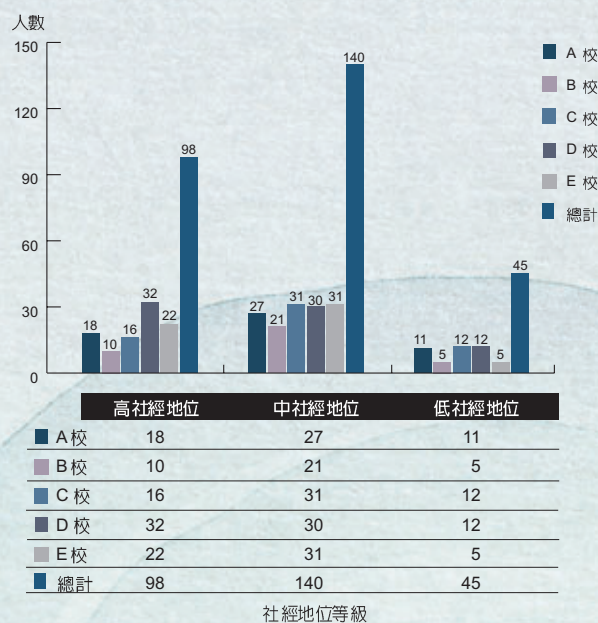
由於音樂班實施的是「菁英 (elite) 教育」，對於學生技能與認知要求的認定有一套固定的標準評鑑模式，即要求學生在入學前便必須能彈奏至少一種以上的樂器，並達到基本的演奏水準。這樣入學門檻的制定，對於沒有學習樂器音樂經驗的學生而言，想要順利就讀是相當困難的事情。依據李翠玲 (2000) 所進行的調查研究，學生在未進入國小音樂班之前，完全未受過音樂專業訓練者的比例僅為2.3%；徐佩瑜 (2004) 研究發現，22% 的高中音樂班學生於國小之前便曾接受音樂能力訓練，而有80% 的學生在國中以前曾接受音樂基本能力的學習；筆者的問卷調查統計亦顯示，高達54.4% 的學生則是從國小起便進入音樂班就讀 (如圖表1)。這對於下層階級的學生而言，彷彿豎立一道牆，因為即使家長有意栽培，樂器的購買以及學費仍然是一大負擔。



圖表1 是否曾就讀音樂班統計圖

來自不同社會階層之子女其接受教育之機會原就不同，一般而言，社經地位較佳的子女，有更多

機會接受教育，而這種情形在音樂資優教育中更是明顯。實際探究音樂班學生家長的社經地位 (Socio-economic status, 簡稱SES) 可以發現，家長的社經地位大多在中產階級以上，且其教育水準在專科以上的比例，無論是父親或是母親，均高達80% 以上 (李翠玲, 2000 ; 2001)，許多調查研究都獲得同樣的結論 (楊韻玲, 1992 ; 徐秀娟, 2000 ; 李苑諭, 2003 ; 蘇劍心, 2003)；根據筆者的問卷統計結果 (如圖表2)，大多數學生的家庭社經地位以中社經地位為最多，而屬於中產階級以上的學生，則高達84%；然而與之前調查結果不同的是，單就教育水準在專科以上的比例，則父親部分只有60%，而母親部分更是僅有45.6%，即顯示不少擁有高中、高職教育程度的家長，因身居要職而提升其家庭社經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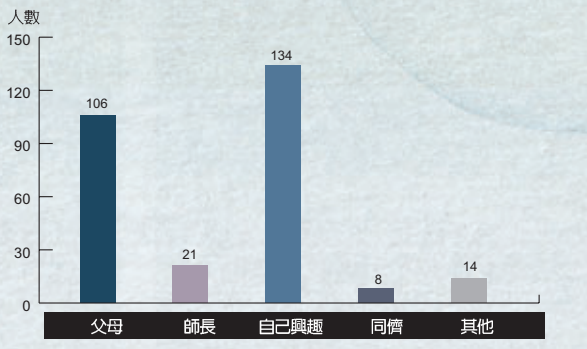


圖表2 南區高中音樂班家庭社經地位指標圖

若分析學生就讀音樂班最大原因，「自己興趣」比例最高為47.3%，而「父母」選項則為第二高，顯示仍有37.4% 的學生受到父母的影響選擇進入音樂班就讀；若進一步分析這些學生的家庭社經背景



可以發現，所散佈五等級指數的人數比例與圖表2相似（即中社經地位最多、低社經地位最少）；然在與低社經地位學生訪談中卻顯示，父母極度希望他們能藉由音樂班的培養，造成未來的社會階層流動；而低社經地位的學生中，有84.4%的人在國中或國小曾經就讀音樂班。由這些資料可以推斷，低社經地位的父母儘管相當希望子女進入音樂班就讀，卻因為入學門檻而無法如願，然而只要曾經跨過門檻進入音樂班就讀，就會提升進入高中音樂班的機會。



圖表3 就讀音樂班最大原因

## 參、「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之意涵

### 一、資本 (capital) 的定義

學者布爾狄厄 (P. Bourdieu) 剖析資本的概念，可說是馬克思 (K. Marx) 資本概念的延伸，不同的是馬克思以經濟為資本的根本概念，而布爾狄厄則提出資本有其非經濟性、利益性的面向，因此，他認為學校教育系統不能完全從經濟上的投資來看，因為其背後還有更深一層的社會文化意義。布爾狄厄曾提到資本有三種不同的存在形式 (趙蕙鈴, 1995)：

- (一) 物質形式：例如金錢、事業等。
- (二) 內化形式：例如知識、態度、技能等。
- (三) 制度化形式：例如學歷等。

資本除了以如金錢、事業等「有形的資本」存

在之外，也包含了其他如知識、學歷等「無形的資本」形式。布爾狄厄更進一步指出资本具有「可轉換性」(conversion)，即資本可以由一種形式轉化為另一種形式，例如：學歷可以在勞力市場中轉換成較高的酬勞，從「無形的資本」轉化成「有形的經濟資本」；以及具有「可傳遞性」(transferability) 的特質，使資本能夠世代相傳，導致社會階級不斷再製。學者科曼 (J. S. Coleman) 的實徵研究中也採用了相同的觀點 (Coleman, 1990)。

### 二、「文化資本」(cultural capital) 之意涵

「文化資本」(cultural capital) 指的是世代相傳的文化背景、知識、性情以及技能等內化於意志或性情之中的資本與制度化形式的資本。例如：個體的語言能力、行為習慣以及對文化、藝術作品的品味均屬於「內化形式」的文化資本，而學歷則屬於「制度化形式」的文化資本 (Bourdieu & Passeron, 1990)。

社會內的文化並非是同質的，不同的社會階級擁有不同的文化資本，而個人則由家庭當中繼承或習得不同階級所擁有的文化資本 (方美玲, 1996)。例如：出身於不同階層的個體，因其生活環境、頻繁接觸的階層族群不同，將學習到不同的語言模式，無論在選詞、用字以及語法的使用都有顯著的不同之處；布爾狄厄認為語言與學習的關係十分密切，低階層的子代使用的語言具有「侷限性」(restricted code)，將使其在學校的學習受到不利的影響，而中上階層的子代的語言使用習慣與能力較符合學校使用的「精緻性」(elaborated) 法則，是有助於其在學校學習的「文化資本」。

布爾狄厄認為「文化資本」的習得，與每個人最早的習得條件 (即指「出生背景」) 密不可分，由於「文化資本」的取得並非是經由有計劃的教授，而是依賴特定社會階級的傳承，這種起跑點的先天條件 (例如家庭社經背景，以及其所處的社會



階層地位等)的不平等,導致每個人後天擁有的「文化資本」不平等。趙蕙鈴(1995)認為,從文化資本的內涵來看,布爾狄厄的分析意圖就是在於解釋出身不同社會階級的兒童,在文化資本的累積過程中,是處於一種後天性的社會建構過程,也就是兒童所薰陶的文化品味、審美觀等,並非先天具備的,而是後天受到社會性建構過程的影響。

### 三、「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之意涵

每個人都希望能夠善用個人所擁有的資源,因此,社會關係也由此而生;這些社會關係不僅是社會結構的一部分,亦是一種個人資源,學者盧利(G. Loury)稱之為「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並認為這是存在於家庭關係與社區的社會組織之中,對於兒童以及青少年發展人力資本提供有利條件的各種資源之一(Coleman, 1990)。簡單地說,「社會資本」指的就是「建基於人際網路的資源」(何瑞珠, 1999);個體在現實社會中並非單獨的存在,而是與他人經由各種不同的原因而有某種連結與互動的關係,也因此形成所謂的「社會網路」,而個體透過其所述社會網路的動員力量,可以有助於個體目標的實現。因此,科曼對「社會資本」定義為「能作為個人資本財產的社會結構資源」(轉引自趙蕙鈴, 1995)。

科曼(1990)認為「社會資本」一般以三種不同的形式存在:

#### (一) 責任與期望

即甲為乙做了某些事,且相信乙會在日後報答自己,則甲對乙有了期望,而乙對甲也承擔了某種責任。當這形成個人的「社會資本」時,顯示的是個人依賴社會結構關係所締造出來的資源。例如:師長與父母對學生的殷切期望,常反映在教育資源的分配與給予上,越是被期望擁有較高成就的學生,所獲得的教育資源越多,而其對於師長與父母的責任感也越深,彼此的關係連結也越為密切,使

學生擁有較為豐厚的「社會資本」。

#### (二) 信息網路

「社會資本」的一種主要形式是存在於社會關係內部的信息網路中,而信息可以為個人行動提供相當重要的基礎。例如:擁有雄厚「社會資本」的學生,可經由周遭具備豐富經驗的師長或是前輩身上取得許多音樂比賽或是相關考試的訊息,一方面可以掌握機會,不致錯失良機,另一方面也可獲得臨場經驗談或是其他的協助,增加入選的機會。

#### (三) 社會規範

有效規範可以構成重要的「社會資本」,而這種「社會資本」可以為某些行動提供便利,亦可限制其他行動。例如:音樂班的設立,對於擁有中上階層背景以及特殊音樂才能的學生而言,提供良好的音樂學習環境,使其潛能得以進一步發揮,但是其入學方式對於低社經地位或是弱勢族群雖具有音樂天賦的學生而言,則無疑設置了一個門檻,反而處於文化不利的地位。

在這三者之中,「信息網路」是指個體可利用其社會關係取得資源的管道,而「責任與期望」及「社會規範」則為獎賞或制裁個人行為提供準則。相關的研究資料顯示,有凝聚力及歸屬感的家庭或社區,創造了寶貴的社會資本,有助於其子女的人力資本培養(何瑞珠, 1999)。布爾狄厄也主張,「社會資本」是指擁有持久社會網路或屬於某一團體而得到的集體支持力,而個體所擁有的社會資本之多寡,將視社會網路的大小,以及相關成員所擁有資本的總數量而定。

不同於「文化資本」以學生個人的「風格、品味與學習習慣」來解釋教育成就的差異,「社會資本」則以人際關係的「關係強度與內容」來對學生的學業成就提出說明。一般對於「社會資本」的討論,多分為二方面進行探討(何瑞珠, 1999;楊肅棟, 1999;陳怡靖, 2000;蔡毓智2002),茲列於下表:



表1 家庭內外的社會資本與其對於教育的影響

社會資本	資本項目	對學生產生的影響
家庭內的社會資本	家庭結構：例如 1. 親子關係強/親子關係弱 2. 雙親/單親 3. 子女與父母同住/子女不與父母同住 4. 子女少/子女多	家長對子女的期望高、鼓勵多，則子女之社會資本越高，有助提昇其教育成就，而與父母同住的雙親家庭與子女的互動較高，父母重視子女教育等都是有利的社會資本；然而若家中子女人數眾多，則會分散父母對個別子女的關注，此稱為「資源稀釋」，將使子女的社會資本較為不足。
家庭外的社會資本	1. 父母與社區的社交關係緊密/父母與社區的社交關係鬆散 2. 父母與教師互動佳/父母與教師互動低 3. 搬遷率低/搬遷率高	父母與社區的社交關係包含與鄰居的相處、與子女朋友及朋友父母的認識等等，其人際關係網路的強度越強，社會資本就越高，也越有助於提昇子女的教育成就；而父母與教師的關係亦然，與子女教師聯繫越緊密或關係越佳的父母，也有助於社會資本的提昇；但若是搬家頻率過高的家庭，將不易與社區建立社交關係，更遑論人際關係的穩定發展，是故不利於社會資本的累積。

然而，社會資本一如人力或物質資本，若缺乏聯繫，則原有的社會關係將逐漸消失，義務與期待同樣也將日趨微弱，甚且，若缺乏定期規律的溝通，規範的作用亦將喪失（林亮雯，2004）。因此，科曼（1990）提出封閉的社會網絡（closure of social networks），不僅益於有效規範的存在，亦能增加對社會結構的信任度，促使義務與期待擴增；而「代間封閉」（intergenerational closure），代表雙親與孩子以及家庭外的關係，由此能幫助雙方家長獲得教養孩子的社會資本。其次，建立社會結構的穩定性（stability）亦有助於建立穩固的社會資本，並使其代代相傳。

#### 肆、「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對於音樂班「貴族化」的影響

##### 一、「文化資本」的影響

「文化資本」對於音樂班「貴族化」的影響，主要體現於入學術科考試。馬克思主義者認為教育是階級的再製者，即在社會再製的結構下，透過教

育得以宰制階級的傳承與文化遺產的繼承，能世代傳遞。因此，家長的價值觀會造成學生接受文化刺激、校外學習機會以及言行舉止的差異（許誌庭，2000）。由此檢視音樂班可以發現，具有中上階級背景的學生自小即熟練學校音樂教育所需的文化能力（cultural competence），有機會從幼兒時期便接受音樂專業訓練，<sup>7</sup>例如：學習樂器、音樂欣賞課、就讀才藝班等；社經地位高的家長較有能力使子女擁有優良的音樂學習經驗與環境，<sup>8</sup>甚至在應試之前便先行接受有機會擔任評審的教授指導，提高上榜的機率。<sup>9</sup>由於中上階級子女可以較無經濟顧慮地到處參加各種音樂比賽，<sup>10</sup>因此，參加經驗豐富，不但可以磨練台風以及增廣見聞，且獲獎的機率相對較大，<sup>11</sup>增加上台的自信心與學習的成就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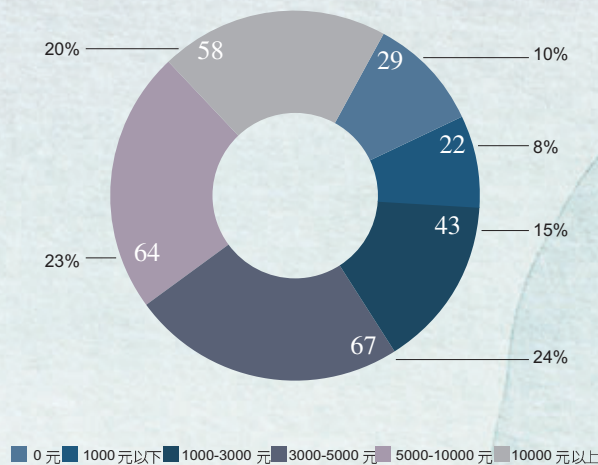
此外，樂器的價格也會間接影響到考試的成績，尤以絃樂器與管樂器的影響最為顯著，因為樂器的音色優劣通常與價格呈正比，與術科考試成績則為正相關。<sup>12</sup>而為了獲取高分而購買名琴，對低社經地位的學生家長而言，絕對是難以達成的負擔。

由此可知，「文化資本」對於音樂班入學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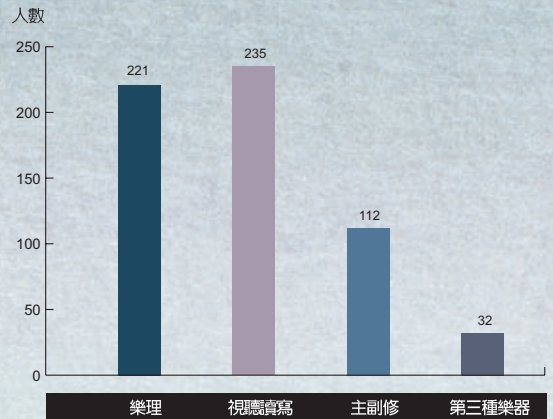


及學生家庭社經地位的影響，和筆者問卷調查結果相符；如前所述，具有中產階級以上社經地位的學生比例高達84%，且中社經地位學生人數最多，顯示政府設置音樂班，提供相關的設備、師資以及學費，對於中產階級而言最為利多；尤其是在學費方面，一般術科教師的鐘點費多為一千元至三千元之間，學期期間由政府負擔在校上課的所有術科費用，家長便可將這些費用轉而加強學生額外的音樂學習，提升學生的考試競爭力；在問卷統計中亦可以發現，有90%的學生（包含低社經地位學生）均曾在校外接受音樂相關輔導，且一個月的花費介於三千元至一萬元之間（見圖表4），輔導的科目包含樂理、視唱聽寫、主副修以及修習第三種樂器（見圖表5），其中以視唱聽寫人數二百三十五人為最多，應該是因為此科目項目類別多以及學生的差異性大，在學校採分級團體授課方式，每個人需要加強的類別以及程度不同，不易符合學生的個別需求；且視唱聽寫技能越早接觸越有機會提升，練習次數多寡也與答對率具正相關，對於天賦不佳的學生而言，尤其需要他人的協助。

布爾狄厄認為，由於學校教導的文化大體上接近於中上階級的文化，因而對於中上階級家庭成長



圖表4 平均一個月花費在校外音樂輔導費用



圖表5 在校外參加音樂輔導科目

的學生而言，在學校所要學習的文化與從小在家中早已熟習的文化相同，使其在學校教育的過程處於較有利的地位。而當學校教育以中上階級的文化作為評鑑的標準之時，中上階級的學生擁有的豐富「文化資本」自然較易取得優勢，並在合法化的假象之中，得到相符合的成就與地位，再製了另一個中上階級的形成（邱天助，2002；方美玲，1996）。因此，學生在進入音樂班就讀之後，中上階級的學生由於在行為、衣著、禮儀等方面與教師自身的行為模式較為相似（Bourdieu & Passeron, 1990），所具備的興趣、經驗、性格較易獲得青睞，甚至閱讀的書籍、文章、電影、音樂會、參加國內外音樂營的文化消費經驗等休閒活動方面，擁有較佳的「文化資本」，自然在相關課堂上有較佳的表現，易獲得教師好感。

相反的，下層階級的學生家庭賦予的文化能力因不符合學校音樂教育的要求，且其文化資本較差，往往形成其學習之阻礙。而在教材內容方面也可以發現中上階級因其可觀的社會政治、經濟資源，得以將其階級文化塑造成社會主流文化的態勢進入學校課程中，成為全民必須共同學習的教材，透過教育將中上層社會結構文化層面的不同要素（例如價值觀、意識型態、信念等），經由教師、行



政人員轉化給學生（許誌庭，2000）。這些均顯示了「文化資本」的運作會影響到教師對於學生的評價以及學生本身的學習能力。

## 二、「社會資本」的影響

具優勢的中上階層學生，不但在家庭環境、技能與經驗上有較佳的先天條件，同時家人對其抱負與成就也有較高的期望，使得學生亦有較高的抱負與成就動機（李明譯，1990）。學校、師長與父母對學生的期望會形成學生的某種「社會資本」，因為它會提供學生相當的資源與協助，以及對合宜管道、學生自身能力的分析與諮詢；其次，由於父母對學生有高度的期望，因此願意運用其自身的信息網路來幫助學生。

在學習的過程中，高社經地位的學生因為父母提供的「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豐富，容易聘請到資深具名望的教師進行教導，奠定良好的學習基礎；若父母對於音樂界了解不足，加上人脈不夠廣闊，有時即使經濟能力足夠也不見得能聘請到名師教導。而在考前動用人脈獲得知名大學教授的授課、運用其經濟資本轉化成「社會資本」，購買高價、音色優美的樂器，使學生在比賽或甄選中較易獲得高分等，都能使擁有高度「社會資本」的學生事半功倍，進入理想學校。

儘管教育社會學者陳奎熹（2001）認為社會成員繼續升學與否，以及接受進一步教育而被分配到不同教育階層之過程，所根據的是本身的能力與努力，而不問出身背景的理想狀況。實際上，這樣教育機會均等的情形只存在於同為中上階層的學生之間；根據調查研究顯示，在音樂班中，擁有中上社會階層的父母，其職業對於子女的就學機會不會產生直接的影響，但若與下層階級相較則產生明顯差異（盧秀嫻，2002）。然而較為弔詭的是，依常理推斷，父母若具音樂教師背景，所擁有的「社會資本」應該較同階級者雄厚，但實際在音樂班學生中，父母為音樂教師背景的學生比例其實並不高，

這應該是包含了其他個人因素，例如：認為音樂學習過程艱辛，不鼓勵子女一定要往音樂方向發展、或尊重子女本身意願等所致。

歸究而論，音樂班入學術科考試本身其實就是「社會資本」中「有效社會規範」的一種，其歷年來施行不悖的考試制度、方式、科目類別以及考試內容等均為具中上階級的決策者加以規範，且僅藉由目前的術科測驗是否便能鑑別出天賦才能資優的學生、或對於社經地位弱勢的學生是否會忽略其學習起點的個別差異程度，其實仍存在討論的空間。學者吳舜文曾提出藉由音樂才能檢核表作為輔助的音樂才能鑑定方式（吳舜文，2004），經由觀察學生的音樂能力、心理特質以及學習意義等音樂行為，應該能夠減低「社會資本」對於音樂班術科考試的鉗制。

## 伍、結語

綜合上述，由於「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對於音樂班入學術科考試的影響，不同社會階級的考生不僅在主副修考科上易造成差異，甚至筆試（樂理、聽寫）的內容也受到影響。例如：樂理的考題分布包含「音樂常識」項目，配分比例約佔40%，考題範圍擴及廣泛的音樂史以及音樂理論，中上階級的學生較有機會閱讀大量相關書籍、額外接受教師教導、甚或是父母即具備足夠音樂涵養，傾囊相授；此外，在舞台台風的培養上，可以經由參加大大小的音樂比賽進行磨練，再搭配優勢的服裝品味，低社經地位的學生自是望塵莫及。幸而目前高中以下音樂班的入學術科考試皆採聯招方式舉行，若由各校自行獨招，由於教授輪流擔任評審的機率相當高，導致音樂教育中被質疑的「師徒制」文化，以及擁有強大「社會資本」進行人情關說的弊端又會更加嚴重。

由此可知，由於擁有中上社經地位的家長，努力地將其豐富經濟資本轉化成「文化資本」與「社



會資本」，兩相交互作用的結果，在音樂人才的培育過程中，由於資優教育體系的存在，對於不同社會階層的學生，確是存在著教育機會不均等的狀況，使得社經地位對於音樂資優教育以及術科考試形成宰制，導致音樂班「貴族化」現象。

然而值得思考是，在與音樂班組長以及導師訪談的過程中發現，近幾年來音樂班學生的社經地位有向下延伸的狀況，例如：父母的職業為計程車司機、停車收費員、漁夫…等，在這次問卷調查統計中，低社經地位的學生比例為15.9%，其中有三分之一的家庭社經地位指數為第五等級，<sup>13</sup>這是否顯示「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對於術科考試的箝制逐漸鬆動？其實不然，應是這幾年來學校一般音樂教育的普及與正常化、音樂班學生繳交費用減少<sup>14</sup>、以及全省各地廣設音樂班使然。根據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九十三年十月的統計，中小學各級音樂班的設置數量已達三百七十四所，學生總人數約為一萬二千三百七十九人，可以說，台灣目前中小學在學學生中，平均約每三百五十九人就有一名是音樂資優生，且有些學校還常無法招收到滿額的學生；若再對照政府每年花在各音樂班的各項經費，不論軟硬體設備、師資、學費方面的補助都相當驚人。然令人值得思索的是，台灣真的有這麼多的音樂資優生嗎？到處廣設的音樂班是否過於飽和，反而使學生整體水準下降，淪為空有「資優」之名卻實為「音樂才藝訓練班」、或是變相的學科能力分班？

其實，關於音樂資優的體制與存廢問題一直存在著檢討改進的聲浪（郭長揚，1996；陳郁秀，1996；李翠玲，2000），而各音樂班的設備與師資也仍有著極大的城鄉差距。筆者認為，相關單位應檢視政府在中小學設置音樂班用意以及音樂班對於社會的功能，並落實音樂班的評鑑，針對入學考試的方式以及內容重新檢討，例如：增設音樂性向測驗、音樂才能檢核表作為評選參考等，避免「後天資優」或「假性音樂資優」的學生將音樂班視為跳

板或是避難所<sup>15</sup>；並對於辦學績效不佳的音樂班，加以合併或是裁撤，將經費挪至設置音樂班清寒學生的獎助學金，甚至是外地學生的食宿補助，以破除「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對於音樂班「貴族化」的影響，或是能將部分經費挪至普通音樂教育以購買樂器、增設音樂教室設備、聘請優秀師資等，提供低社經地位或是偏遠地區的弱勢學生更多音樂學習經驗，應該能逐漸消弭音樂班「貴族化」現象，並有助於真正音樂資優人才的培育以及提升全民的音樂涵養。 ❧

#### 註釋

- 音樂資優班：在我國所有藝術類的才能資優班中，「音樂資優班」是最早成立的。早期的音樂班有冠上「實驗」二字，通稱為「音樂實驗班」，後行之有年，直到民國73年教育部頒布「特殊教育法」改稱為「音樂資優班」，民國87年於教育部頒布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時，又更名為「音樂才能班」。音樂班均分別附屬於各國小、國中、高中的行政體制之下，採集中編班式教學（洪佳慧，1998；賴錦松，1999）。下文均以「音樂班」簡稱之。
- 社會階層：廣義的說，任何事務若按照某種標準與以區分為高低不同的等級（rank），即可稱為「階層化」，其中任何一個等級即為一個階層（stratum）。所以一個社會中的人，根據一個或若干標準，被區分為各種不同等級的安排方式或狀態，即可謂之「社會階層化」，其中每一等級的人皆屬於一個社會階層。而社會階層化是在一個社會之中，根據個人學歷、權力、財富、聲望…等因素的差異，而形成高低不同的社會等級的狀態（陳奎憲，1990）。
- 詳見附錄一。
- 即以父母二人中教育程度及職業等級較高者為代表，若父母雙亡或已退休者，則以目前負擔主要家庭經濟責任者的教育程度及職業為計算標的，將教育指數乘以4，加上職業指數乘以7，便可獲得家庭社經地位指數，主要分為五個等級。其職業類別表以及社經地位等級計算表詳見附錄二。
- 社會流動（social mobility）是指人們從一個社會位置轉移到另一個社會位置，它可以分為1.垂直流動：從較低（高）的社會位置轉移較低（高）的社會位置；2.水平流動：指人們在同一社會層次的橫向流動，流動前後財富、權力或聲望等方面的狀況基本沒有變化。3.結構性流動：由於社會結構的變化而引起的大規模社會流動。影響社會流動的因素：社會階級、職業、教育、種族或民族、性別。
- 布爾狄厄與馬克思對資本詮釋之異同

學者	對於「資本」定義的詮釋	
	相同處	相異處
馬克思	均以資本的概念作為描述	只強調經濟資本與有形的資本
布爾狄厄	社會為「資本的累積歷史」的主要工具	除了經濟資本外，更強調非物質形式的資本，例如文化資本、象徵資本、社會資本、語言資本等

7 音樂技能越早接受啓發，越有發展空間。



- 8 音樂教師的學經歷往往與其所收取的學費成正比。
- 9 由於音樂的評鑑方式脫離不了評審的主觀因素，雖然不至於造成考上學生本身缺乏程度，純粹只依賴其家長的社經地位與權力以致金榜題名，但因此而讓資質較佳的其他階級學生無法錄取也是大有可能的。
- 10 音樂比賽每場的報名費至少需要千元以上，社經地位高的學生甚至常常至不同縣市征戰。
- 11 有些民間舉辦的音樂比賽屬於鼓勵與推廣性質，人人有獎。
- 12 即若二人演奏技巧與音樂性等在白仲之間，則樂器的音色會對成績產生影響。
- 13 即家中主要負擔經濟責任者的教育程度在國中以下，職業等級為半技術人員或非技術人員，詳見附錄二。
- 14 早年音樂班學生每學期除了和普通班學生相同的學雜費之外，每學期還須繳納10000元左右的費用（含教師補助鐘點費、車馬費、音樂班家長會費...等），現在每學期約為500-3500元。
- 15 部分家長選擇音樂班理由，相當兩極化：1.少數學校僅以音樂班為名目，實為學科能力分班，畢業後大部分學生並不繼續往音樂發展；2.部分學生並非真具音樂資優，只因學科不好，才就讀音樂班。

#### 參考書目

方美玲 (1996)：漫談文化再製。取自<http://mail.nhu.edu.tw/~society/e-j/15/15-6.htm>。

何瑞珠 (1998)：家長參與子女的教育：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的闡釋。*Educational Journal*, 27, 1, 223-261。

沈嫻嫻 (1998)：教育機會均等理念之式微？—自教育改革趨勢探討。載於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協會、中國教育學會主編。社會變遷中的教育機會均等 (pp. 29-51)。台北市：揚智文化。

李宛諭 (2003)：高中音樂班父母教養信念之質性個案研究。資優教育研究, 3, 1, 55-78。

李翠玲 (2000)：我國音樂班之探討 (初版)。國立新竹師範學院特殊教育中心特教叢書第67輯。

李翠玲 (2001)：音樂教育之貴族化與平民化。國教世紀, 197, 5-8。

吳舜文 (2004)：音樂才能特質檢核表之編制研究。載於陳曉雲主編：2004 音樂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音樂教育的趨勢與展望論文集。台北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

邱天助 (2002)：布狄厄文化再製理論 (再版)。台北市：桂冠。

洪佳慧 (1998)：我國高中音樂資優班課程設計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音樂研究所碩士論文。

徐秀娟 (2000)：成功音樂班父母管教方式初探研究：內涵意義之探討。台南女子技術學院學報, 19, 208-227。

徐佩瑜 (2004)：我國高中音樂班學生音樂能力學習需求之探討。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音樂研究所碩士論文。

林生傳 (2000)：教育社會學 (三版)。台北市：巨流。

林亮雯 (2004)：James S. Coleman 社會資本論及其教育應用—TEPS 之檢證。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范信賢 (1997)：文化資本與學校教育：布狄厄觀點的探討。研習資訊, 14, 2, 11-18。

郭長揚 (1996)：音樂資優教育的回顧與展望。國民教育, 36, 4, 4-8。

許誌庭 (2000)：國小教師對「文化再製」現象的知覺性之研究。國立台南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怡靖 (2000)：台灣地區教育階層化之變遷—檢證社會資本論、文化資本論、財務資本論 (未出版)。台東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怡靖、鄭耀男 (2000)：台灣地區教育階層化之變遷—檢證社會資本論、文化資本論及財務資本論在台灣的適用性。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彙刊：人文及社會科學, 10, 3, 416-434。

陳郁秀 (1996)：「音樂班」何去何從。表演藝術, 46, 15。

陳奎憲 (1991)：教育社會學研究 (二版)。台北市：師大書苑。

陳奎憲 (2001)：教育社會學導論 (初版)。台北市：師大書苑。

陳德和 (2001)：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的觀察與期待。鵝湖月刊, 26, 3, 32-33。

楊韻玲 (1993)：國民中小學音樂班畢業學生學習成效之追蹤調查研究 (初版)。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特教叢書第37輯。

楊肅棟 (1999)：原漢族別與學業成績關聯性之追蹤調查研究：以台東地區國小學童為例。國立台中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趙蕙齡 (1995)：布狄厄論「文化資本」的再生結構—文化區辨與社會區辨的社會建構過程。思與言, 22, 1, 161-184。

賴錦松 (1999)：中小學一般音樂教育之現況及實施成效研究 (初版)。屏東市：國立屏東師範學院。

鄧方譯 (1992)：社會理論的基礎 (科曼 (Coleman, James S.) 原著, 初版)。台北市：五南。

蔡毓智 (2002)：學習資產對學業成績之影響—以台北市國三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成績為例。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蘇劍心 (2003)：音樂班畢業生教育歷程與生活適應之追蹤調查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Bourdieu, P., & J. C. Passeron. (1990). *Reproduction in Education, Society and Culture*. London: Sage.

Coleman, J. S. (1988). Social capital in the creation of human capital. *Supplement to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4, S95-S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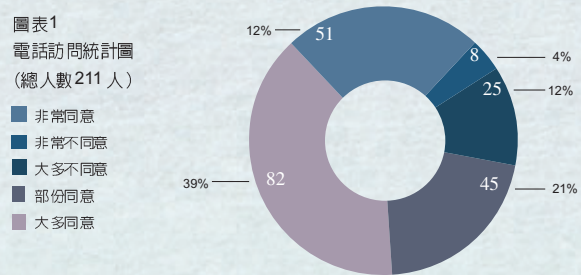
Coleman, J. S. (1990). *Equality and achievement in education*. Boulder, San Francisco: Westview.

#### 附錄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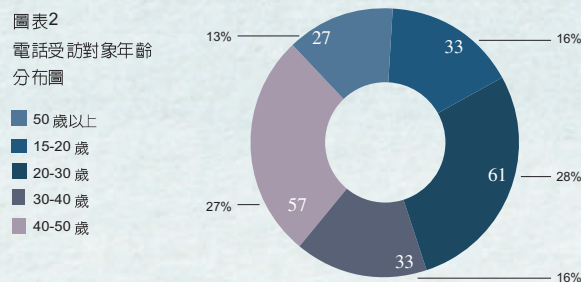
筆者於94年5月26日至6月5日在大高雄地區，以電腦亂數選取電話號碼，隨機抽樣15歲以上300人進行電話訪問（其中有效樣本為211位），題目為「請問您對於『就讀音樂班的學生大多是有錢人家的小孩』這個觀點的看法，是『非常不同意』、『大多不同意』、『部分同意』、『大多同意』、還是『非常同意』？」

調查統計如下圖表1：同意為84%；不同意為16%

圖表1  
電話訪問統計圖  
(總人數211人)



圖表2  
電話受訪對象年齡  
分布圖





附錄二 社經地位等級計算表

教育等級	教育指數	職業等級	職業指數	社經地位指數	社經地位等級
1	5	1	5	$5 \times 4 + 5 \times 7$	1 (52-55)
2	4	2	4	$4 \times 4 + 4 \times 7$	2 (41-51)
3	3	3	3	$3 \times 4 + 3 \times 7$	3 (30-40)
4	2	4	2	$2 \times 4 + 2 \times 7$	4 (19-29)
5	1	5	1	$1 \times 4 + 1 \times 7$	5 (11-18)

【「高中音樂班學生家庭社經背景」調查問卷】

親愛的同學：您好！

本問卷目的在於了解當前高中音樂班學生的家庭社經背景，對於音樂班「貴族化」的影響。本研究結果可以提供教育相關單位在青少年音樂學習輔導之重要參考。

本問卷採無記名作答，不作校際或個別比較之用，研究結果僅供學術研究參考，敬請安心填答。

您的意見與看法極為寶貴重要，衷心期待您的協助，並致萬分謝忱。

敬祝

學業進步

研究者 洪佳慧  
國立台灣師大音樂系博士生  
高雄市立新莊高中音樂教師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

請依照您實際狀況的符合程度，在合適的□內打✓

壹、問卷內容

1. 年級：□ (1) 一年級 □ (2) 二年級

2. 性別：□ (1) 男生 □ (2) 女生

3. 主修樂器：\_\_\_\_\_。樂器價格：\_\_\_\_\_。

4. 父親教育程度：□ (1) 博士、碩士 □ (2) 大學、專科 □ (3) 高中、高職 □ (4) 國中、國小或是認識字 □ (5) 不識字

5. 母親教育程度：□ (1) 博士、碩士 □ (2) 大學、專科 □ (3) 高中、高職 □ (4) 國中、國小或是認識字 □ (5) 不識字

6. 請參考表一的職業類別並依照你/妳父母親目前的就業情況在\_\_\_\_\_內填入適當代號；若以下的職業都不符合，請自行在「其他」欄中填寫。

父親的職業：\_\_\_\_\_ (請填代號) 其他：\_\_\_\_\_

母親的職業：\_\_\_\_\_ (請填代號) 其他：\_\_\_\_\_

表一 職業類別表

代號	職業類別
1	高級專業人員、高級行政人員： 大學或專院校長、大學或專科教師、醫師、大法官、科學家、特任或簡任公務員、立法委員、監察委員、考試委員、董事長、總經理、將級軍官。
2	專業人員、中級行政人員： 中小學校長、中小學教師、會計師、法官、推事、律師、復健師、藥劑師、醫檢師、工程師、建築師、荐任級公務員、公司行號科長、院請市議員、省議員、經理、襄理、協理、副理、校級軍官、警官、機長、船長、作家、畫家、音樂家、新聞或電視記者、中型企業負責人。
3	半專業人員、一般性公務員： 技術員、技佐、委任級公務員、科員、行員、出納員、縣市議員、鄉鎮民代表、批發商、代理商、包商、店長、尉級軍官、警察、女警隊員、消防隊員、護士、船員、秘書、代書、社工人員、服裝或室內設計師、電影或電視演員、小型企業負責人。
4	技術人員： 技工、水電匠、店員、小店主、零售員、推銷員、自耕農、司機、裁縫、廚師、美容師、理髮師、園藝業者、畜牧業者、郵差、士(官)兵、打字員、領班、監工、驗貨員。
5	半技術人員、非技術人員： 工廠工人、營建工人、收費員、學徒、小販、佃農、漁夫、清潔工、雜工、臨時工、工友、大廈管理員、警衛、門房、幫傭、服務生、家庭主婦、無業。

7. 請問您就讀音樂班最大原因是由於：□ (1) 父母期望 □ (2) 自己興趣

□ (3) 師長鼓勵 □ (4) 同儕影響 □ (5) 其他

8. 請問您在國中、小階段是否曾就讀音樂班？

□ (1) 沒有 □ (2) 國小 □ (3) 國中 □ (4) 國中以及國小

9. 請問您曾自行在校外參加何種音樂方面的輔導課程：(可複選)

□ (1) 樂理 □ (2) 視唱聽寫 □ (3) 主副修 □ (4) 選修第三種樂器

□ (5) 其他 \_\_\_\_\_ □ (6) 沒有參加過任何音樂輔導課程

10. 請問您每個月平均約花費多少錢參加音樂方面的課後輔導：

□ (1) 一萬元以上 □ (2) 五千至一萬元 □ (3) 三千至五千元

□ (4) 一千至三千元 □ (5) 一千元以下 □ (6) 0元

11. 請自由填寫父母對您將來完成大學學業後的期望：

\_\_\_\_\_  
\_\_\_\_\_  
\_\_\_\_\_